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7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6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2月11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76）。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